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年度 报告摘要

2011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2年3月27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3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出具了2011年度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1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招商行业领先股票
基金主代码	217012
交易代码	2170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6月19日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02,980,731.78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把握行业发展趋势、行业景气度变化以及市场运行状况,精选发展前景良好或周期复苏行业中的领先企业,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充分借鉴国际先进的投资理念与技术,借鉴行业生命周期及行业竞争结构的五力分析,采取主动投资管理模式,通过定性/定量严谨分析的有机结合,深入分析经济景气周期特征和行业景气变化前景,重点挖掘行业景气度趋于改善或者长期增长前景良好的优势行业进行行业配置。借鉴SWOT模型,通过深入的股票基本面分析,精选价值被低估的股票,构建股票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主动管理的股票型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预期风险较高、收益较高的基金产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吴武泽	唐州徽
	联系电话	0755-83196666	010-66594855
	电子邮箱	cmf@cmfchina.com	tgxxpl@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7-9555	95566
传真		0755-83196405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mfchina.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①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深圳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②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及投资者服务部 地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1年	2010年	2009年6月19日-2009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59,717,831.96	32,650,777.74	235,981,359.83
本期利润	-452,616,725.10	18,368,870.08	503,110,136.4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033	0.0085	0.138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6.28%	4.44%	12.6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1年末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326	0.1087	0.071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30,262,110.58	2,023,616,467.53	3,007,447,591.1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67	1.176	1.126

注:1、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本基金合同于2009年6月19日生效,截至2009年12月31日成立未满1年,故2009年的数据和指标为非完整会计年度数据。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66%	1.35%	-6.20%	1.06%	0.54%	0.29%
过去六个月	-16.47%	1.27%	-17.08%	1.02%	0.61%	0.25%
过去一年	-26.28%	1.22%	-18.35%	0.98%	-7.93%	0.2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30%	1.49%	-15.64%	1.20%	2.34%	0.29%

注: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普全债指数,业绩比较基准在每个交易日实现再平衡。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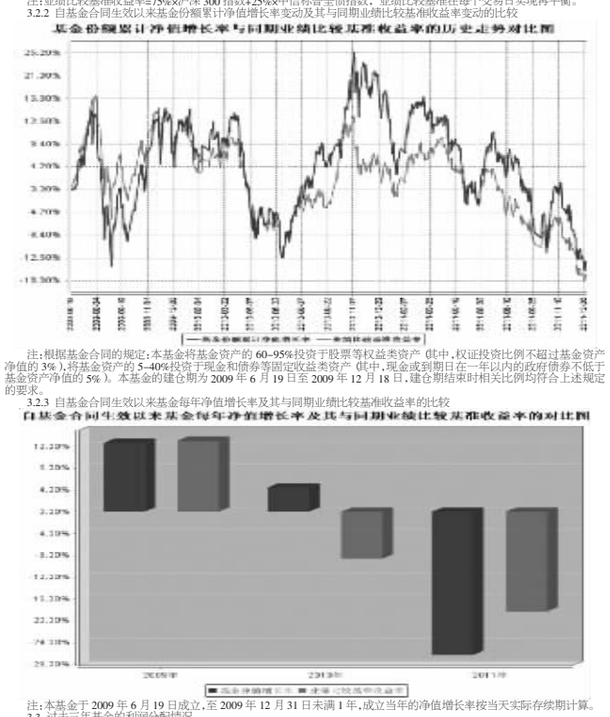

注: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将基金资产的60-95%投资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其中,权证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将基金资产的5-40%投资于现金和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其中,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建仓期为2009年6月19日至2009年12月18日,建仓期结束时相关比例均符合上述规定的要求。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于2009年6月19日成立,至2009年12月31日未满1年,成立当年的净值增长率按当天实际存续期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于2009年6月19日成立,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未进行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2年12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2002)100号文批准设立,是中国第一家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目前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股权结构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33.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33.3%,ING Asset Management B.V.(荷兰投资)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33.3%。公司注册资本金为2.1亿元人民币。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二十二只共同基金,具体如下:从2003年4月28日起管理招商安泰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含招商安泰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泰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泰债券投资基金);从2004年1月14日起管理招商现金增值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从2004年6月1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从2005年11月17日起开始管理招商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从2006年7月11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07年3月30日起开始管理招商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08年6月19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大盘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08年10月22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09年6月19日起开始管理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09年12月25日起开始管理招商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10年3月25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全球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从2010年6月22日起开始管理招商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从2010年6月25日起开始管理招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10年12月8日开始管理上证消费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招商上证消费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从2011年2月11日起开始管理招商标普金砖四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从2011年3月17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安瑞进取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11年6月27日开始管理深证电子信息传媒产业(TMT 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招商深证电子信息传媒产业(TMT 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从2011年9月1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安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慎平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及招商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2011年12月14日	-	8	张慎平,男,中国国籍,经济学硕士。2003年加入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行业研究员及基金经理;2011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招商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及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涂冰云	离任前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股票投资部总监及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09年6月19日	2011年12月14日	13	涂冰云,男,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曾就职于深圳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历任研究员、交易员等职;大连证券深圳管理总部项目经理;2002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交易部交易员、股票投资部研究员、助理基金经理,曾任股票投资部总监、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及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本基金自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及历任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为公司相关会议作出决定的公告(包括)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各项实施准则的规定以及《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等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以下简称"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公司建立了所有组合适用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制定明确的备选库建立、维护程序。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的相关研究成果向内部所有投资组合开放,在投资研究层面不存在各投资组合间不公平的问题。公司交易部在报告期内,对所有组合的各条指令,均在中央交易员的统一分派下,本着持有人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执行了公平交易。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867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6.28%,同期招商大盘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6.09%。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比招商大盘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高9.81%。主要原因:相对于招商大盘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报告期仓位相对较低,并且对跌幅较大的有色、煤炭等周期性行业的持有比例相对较低,而相对表现较好的消费品等防御性行业配置相对较高。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各项交易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有关要求执行,未发现重大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外围环境喜忧参半,美国经济出现复苏迹象,但欧债危机已经显露。国内经济在宏观调控背景下,终于迎来通胀缓解,也不可避免地带来了经济快速回落。对增长的担忧主导了A股市场跌势,沪深300指数下跌了25.01%,其中投资相关的周期性行业及大宗商品经历领跌,高估值的中小盘公司也未能幸免,银行、地产及消费类行业有相对收益。

上半年本基金仓位较高,银行、地产及消费类行业较低,导致净值表现落后较多;下半年进行了减仓,行业配置相对均衡,加大了消费类行业的配置,净值表现有所回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867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6.2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8.35%。本基金净值落后于业绩比较基准,幅度为7.93%,主要原因是:上半年对金融地产低配导致净值落后幅度较大,下半年配置更为均衡,净值有明显回升。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外围环境难言好转。美国经济有望进入温和复苏阶段,但需留意选举年的政治僵局对财政的负面影响。欧债危机在2012年仍将面临反复考验,诸如债务违约、危机扩散及欧元区解体可能性不能排除。

2、国内经济仍将持续回落,尽管通胀压力逐步缓解,但仍维持3.5%的较高水平,考虑到换届效应,政策发挥的空间不能过于乐观。总体上,整济下滑、信贷放松、新上项目"的日模式难度很大,立足于中长期经济转型及变革的战略新兴产业会受益于结构性减税等扶持性政策会脱颖而出。

3、市场大跌使得估值水平显著降低至历史低位,但市场在2012年仍将面临上市公司业绩的检验。符合产业政策发展方向,具有强大内生增长动力的公司会有较好收益,这需要发挥自下而上的选股优势,以审慎视角去寻找其中投资机会。另外,在经济预期较悲时,对政策的博弈也会带来地产等周期性行业的阶段性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业务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以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管理制度》进行。基金核算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另外,公司设立由股票投资部、专户资产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部、研究部、风险管理部、基金核算部、法律合规部负责人和基金经理代表组成的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定期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及对估值程序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股票投资部、专户资产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部、研究部和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股票投资部、专户资产投资部和固定收益投资部定期审核公允价值的确认和计量;研究部提出合理的数量分析模型对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进行公允价值定价与计量并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以保证其持续适用;基金核算部定期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并负责与托管行沟通估值调整事项;风险管理部负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法律合规部负责日常的基金估值调整结果的事后复核监督工作;法律合规部与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基金经理代表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公司估值委员会集体讨论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沟通后由基金核算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与任何外部估值定价服务机构签约。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报告期无需进行利润分配。在符合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已实现尚未分配的可供分配收益部分,将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适时向投资者予以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审计报告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了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201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85,254,609.92	268,346,264.61
结算备付金	1,998,396.21	7,770,240.71
存出保证金	2,134,620.89	1,524,977.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4,939,871.15	1,778,819,574.56
其中:股票投资	954,636,739.75	1,773,956,932.16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03,131.40	4,862,642.4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45,367.32	51,304.50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9,308.17	1,047,412.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144,412,173.66	2,057,559,774.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9,075,766.43	24,642,671.51
应付赎回款	77,359.70	2,397,304.84
应付管理人报酬	1,524,332.59	2,418,516.47
应付托管费	254,055.41	403,086.0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318,422.87	3,272,117.04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900,126.08	809,610.57
负债合计	14,150,063.08	33,943,306.4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302,980,731.78	1,720,493,863.17
未分配利润	-172,718,621.20	303,122,604.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0,262,110.58	2,023,616,467.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44,412,173.66	2,057,559,774.02

注:报告截止日2011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0.867元,基金份额总额1,302,980,731.78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一、收入	-407,433,072.62	80,743,367.25
1.利息收入	1,977,687.00	2,960,215.3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456,641.01	2,744,123.81
债券利息收入	919.30	149,271.2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520,126.69	66,820.27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7,161,073.20	89,911,172.6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6,498,821.50	80,980,791.12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817,336.11	28,135.8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8,520,412.19	8,902,245.68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2,898,893.14	-14,281,907.6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9,206.72	2,153,886.87
减:二、费用	45,183,652.48	62,374,497.17
1.管理人报酬	23,459,497.23	34,198,872.55
2.托管费	3,909,916.22	5,699,812.10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17,457,786.56	22,113,023.55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356,452.47	362,788.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2,616,725.10	18,368,870.0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2,616,725.10	18,368,870.08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20,493,863.17	303,122,604.36	2,023,616,467.5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52,616,725.10	-452,616,725.1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17,513,131.39	-23,224,500.46	-440,737,631.8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82,355,435.12	13,246,267.34	295,601,702.46
2.基金赎回款	-699,868,566.51	-36,470,767.80	-736,339,334.3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02,980,731.78	-172,718,621.20	1,130,262,110.5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671,706,719.69	335,740,871.46	3,007,447,591.1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8,368,870.08	18,368,870.0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51,212,856.52	-50,987,137.18	-1,002,199,993.7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90,223,859.82	117,805,569.36	1,108,029,429.18
2.基金赎回款	-1,941,436,716.34	-168,792,706.54	-2,110,229,422.8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20,493,863.17	303,122,604.36	2,023,616,467.5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张慎平 赵生章 李扬
基金管理人财务负责人 基金管理人总经理 基金管理人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由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331号文批准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首次设立募集基金份额为4,475,304,323.21份,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德师报(验)字(09)第0011号验资报告。《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2009年6月19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于2011年8月1日公告的《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限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股票主要投资于处于景气回升或受益于国家政策导向而成长前景良好的相关行业;债券主要投资于基金管理人认为具有相对投资价值的固定收益品种,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可转换债券与资产支持证券等。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品种,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投资组合为:本基金将基金资产的60-95%投资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其中,权证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将基金资产的5-40%投资于现金和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其中,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投资于景气回升或受益于国家政策导向而成长前景良好的相关行业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股票资产的80%。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文《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2008年9月18日《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缴纳营业税。

2)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股票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上市公司在代扣代缴时,减按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4)对基金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5)对于基金从事A股买卖,自2008年9月19日起,出让方按0.10%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对受让方不再缴纳印花税。

6)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对价,暂免予缴纳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ING Asset Management B.V.(荷兰投资)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2,030,559,155.70	17.90%	1,766,863,207.05	12.47%

7.4.8.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4,939,200.00	100.00%	-	-

7.4.8.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200,000,000.00	100.00%	-	-

7.4.8.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1,725,963.21	18.26%	328,299.11	24.9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1,501,826.44	12.71%	964,194.90	29.47%

注:1、上述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基金对该类交易佣金的计算方式是按合同约定的佣金率计算。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3,459,497.23	34,198,872.5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231,289.35	5,749,772.48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909,916.22	5,699,812.10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无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185,254,609.92	1,379,752.65	268,346,264.61	2,657,862.43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7.4.9 期末(2011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300026	红日药业	2011年12月27日	重大资产重组	25.00	2012年2月29日	27.50	99,935	2,846,917.00	2,498,375.00	-
000655	金岭矿业	2011年12月12日	重大事项	13.53	2012年2月7日	16.28	1,853,878	37,434,867.00	25,082,969.34	-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债券中无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债券中无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的其他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54,636,739.75	83.42
	其中:股票	954,636,739.75	83.42
2	固定收益投资	303,131.40	0.03
	其中:债券	303,131.40	0.03